

中研〔2020〕11号

关于开展第七届全国县市区域媒体经营成功 案例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理事单位：

为共享各媒体的经营经验和成果，促进各县级融媒体中心提高经营水平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第七届全国县市区域媒体经营成功案例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总体要求

遵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合法、守法、诚信经营；遵守行业自律公约；在经营活动中能很好地利用自身优势策划活动；在实施过程中积极利用各种营销手段，取得良好效果；在活动中总结形成的较为系统的管理经验、操作模式等。

二、参评范围

2019年6月-2020年10月中国县市报研究会各理事单位策划并成功实施的各项经营活动，包括在媒体融合过程中

发展新媒体用户的成功案例。

三、参评数量

每家单位不超过 2 件。

四、参评要求

报名表的“案例介绍及经验总结”上请详细说明活动策划背景、实施的时间和过程、活动收益和社会反响、媒体上的呈现形式、取得的经验和启示。

要求制作成 5 分钟时间内的视频。通过活动图片、视频、音频、样报、网页、微信微博截屏件等，用播音讲解的形式介绍活动实施的背景、时间和过程，活动所取得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等。

五、评选方法

初评：通过网络评选平台，由各理事单位对作品进行初评，各单位应根据活动的可行性、广泛性、有效性、指导性等方面对这些作品进行打分。最后根据参评作品所得的平均分评出金奖、银奖、铜奖。

展示：获得金奖的作品在年会期间展示，以便各理事单位更好地共享经营经验和成果，不参加展示的金奖作品自动取消所有获奖资格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根据参赛情况，确定金奖作品为参赛总数的 15%，银奖为参赛总数 25%，铜奖为参赛总数 40%。

七、送评方法和期限

1. 请各参评单位于 10 月 31 日前，登录中国县域传媒网进行在线直报（网址：www.zgxycm.com）。

2. 所有参评作品报名表原件在 10 月 31 日前用快件寄中国县市报研究会秘书处应梦狄同志收（地址：浙江省诸暨市暨东路 70 号诸暨日报报业大楼，电话：18767102577，邮编：311800）。

3. 推荐作品和报名表电子稿发送至 269445545@qq.com 邮箱。

八、评选费用

根据合理负担原则，各报社在选送作品的同时，请按每件 300 元的标准缴纳参评费。参评费请汇至：中国县市报研究会，账号：1211024639200003614，开户银行：诸暨市工商银行城中支行，汇款时请注明“案例参评费”。

本通知以及附件在“中国县域传媒网”（www.zgxycm.com）和县域传媒网群（群号 688264641）共享提供下载。

中国县市报研究会
2020 年 9 月 30 日

第七届全国县市区媒体经营成功案例 参评报名表

单位名称			
案例名称			
案例介绍及 经验总结	(需附页)		
推荐单位意见		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